

证券代码：430200

证券简称：时代地智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武汉时代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东湖开发区光谷金融港A3-7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
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夏震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武汉时代地智科技

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夏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夏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。

经核查，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四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鄂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鄂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。

经核查，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四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于本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于本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。

经核查，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四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余亚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余亚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。

经核查，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四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谢凯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谢凯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。

经核查，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四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 10: 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时代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时代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